

建设工程规划批前公示

申请人新昌县星龙置业有限公司向本局提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申请,现予以批前公示。具体图纸公示在新昌县规划公示展示中心(规划公示展示中心地址:大佛广场西侧城楼),公示日期为 2013 年 10 月 17 日至 10 月 26 日。

建设情况如下:
建设单位:新昌县星龙置业有限公司;
项目名称:新昌红星美丽家生活广场(一期);
建设地点:新昌县七星街道庙前地村;
建设用地性质:商业用地;
建设用地面积:28592㎡;
建筑占地面积:13635㎡;
地上建筑面积:55167㎡;

地下建筑面积:10594㎡;
容积率:1.93;
建筑密度:47.7%;
建筑层数:三层~六层;
檐口高度:三层:13.050 米;六层 23.850 米;

如对本工程规划有意见和建议,请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规划公示展示中心反映。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享有要求听证的权利,如要求听证的,请予公示期满后留意新昌县规划局网站(<http://www.zjxc.gov.cn/014/>)。

联系电话: 86235301

新昌县规划局
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七日



新昌县国土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

2013 年第 10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》及国土资源部第 39 号令《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》等法律法规及行政规章规定,经新昌县人民政府批准,我局决定于 2013 年 11 月 8 日上午 10 时,在新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厅公开拍卖(挂牌)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,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出让地块概况及相关指标

二、竞买资格及相关说明:

1.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不设保留价。地块的规划要求以《规划设计条件书》为准。

2.竞买资格: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法人、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以申请参加竞买。申请人可单独竞买,也可以联合竞

买。需成立新公司的,凭工商管理部门《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》进行名称预约登记。如外地企业法人或自然人竞得土地进行房地产开发的,须在本县设立独立法人的新公司,凭工商管理部门《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》进行名称预约登记。2013 年经 9 号地块用于高新园区或七星新区加油站拆迁安置,竞买者须凭高新园区或七星新区加油站拆迁证明,由县现代服务业管理办公室提供资格审查证明。

3.土地使用条件:2013 年经 9 号地块根据省建设项目用地控制指标的要求,必须建成一级加油站。同时,中买者须严格按照《浙江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》相关要求自行负责地质灾害的治理和配套建设。

三、报名有关事宜

1.报名地点:新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(大道东路 666 号,

客运东边站)。

2.报名时间:地块报名时间为 2013 年 11 月 6 日至 2013 年 11 月 7 日,具体报名工作时间:上午 8:30-11:30,下午 2:00-4:00。

3.报名者提交资料:参拍者申请书;单位介绍信;企业营业执照副本;企业代码证、法定代表人、自然人身份证;公章;保证金发票等有效证件原件(备好复印件)。委托代理人报名的还须提供委托书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。缴款单位需与报名单位相一致。

4.拍卖时间:2013 年 11 月 8 日上午 10 时。如竞买不足三人的自动转为挂牌出让(拍卖公告期即为挂牌公告期)。拍卖的起始价即为挂牌起始价,已办理拍卖报名手续的竞买人即转为挂牌竞买人。挂牌报名时间顺延至 2013 年 11 月 18 日下午 4 时止,挂牌起始时间为 2013 年 11 月 8 日上午 10 时至 2013 年 11 月 19

日上午 10 时止,挂牌时间终止后挂牌竞买人应现场签订成交确认书。

5.拍卖地点:新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(大道东路 666 号,客运东边站)。

6.保证金:保证金在报名截止前缴入专用账户。竞得者的竞买保证金抵算土地出让金,未成交者的保证金于拍卖(挂牌)结束后次日起五日内不计息退还。成交后不按规定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,保证金予以没收,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。

7.交款账号:报名截止前须缴纳保证金和交易席位费,保证金缴款账号:

①新昌县建设银行(收款单位:新昌县土地出让金专户 33001656635053008744)。

②新昌县工商银行(收款单位:新昌县土地出让金财政专户

1211028029219502188)。

③新昌县农业银行(收款单位:新昌县土地出让金专户 525201040102626)。

④新昌县中国银行(收款单位:新昌县土地出让金专户 397459088635)。

⑤新昌县工商银行(收款单位:新昌县非税收入汇缴专户 1211028009049035619)。

8.公告、拍卖申请表可在网上下载,下载地址:www.xcgt.gov.cn

咨询电话:0575-86250220 86760607

四、本次拍卖(挂牌)详细情况请查阅本次拍卖(挂牌)须知资料。

新昌县国土资源局
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七日

地块编号	出让面积 (m ²)	土地坐落	规划用途	出让年限	容积率	建筑密度	拍卖(挂牌) 起始价 (万元)	保证金(万元)
2013年经9号	3382	七星街道葫芦畚村	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(加油站)	40	≤0.3	≤30%	1000	1000